

关于勉县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年4月10日在勉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勉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县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财政预算草案书面报告如下，请予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2024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年，全县财政工作在县委的坚强领导和县人大的监督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贯通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历次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习近平总书记来汉中考察重要指示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深化“三个年”活动，积极应对严峻财政运行形势，迎难而上、顶压前行，扎实实施积极的

财政政策，有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较好地完成了县十九届人大三次会议批准的预算任务，全年财政运行总体平稳有序，财政工作取得新进展新成效。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4322 万元，占年度收入预算 23600 万元的 103.06%，较上年下降 3.99%。其中：各项税收收入完成 16421 万元，下降 14.17%，主要是受市以下财政体制改革部分收入分成比例降低、国家退税减税降费政策及房地产市场低迷等因素影响，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资源税、土地增值税、契税等税种下降明显；非税收入完成 7901 万元，增长 27.39%，主要是森林植被恢复费、罚没收入、国有资产（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一次性入库因素较多。

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47616 万元，完成全年支出调整预算的 97.47%，较上年增长 3.49%。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一般公共服务 33524 万元，增长 21.12%；公共安全 10127 万元，增长 15.47%；教育、科学技术、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71075 万元，增长 1.6%；社会保障和就业 75672 万元，增长 18.99%；卫生健康 30415 万元，增长 4.36%；节能环保 11462 万元，增长 42.03%（主要是水体污染防治支出增加）；城乡社区 12075 万元，下降 19.5%；农林水 71780 万元，增长 0.96%；交通运输 9947 万元，下降 16.1%；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2343 万元，下降 15.9%；住房保障 8204 万元，下降 31.45%

(主要是将部分棚户区改造支出调整为财政存量资金安排);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3485 万元, 下降 21.23% (主要是上年尾矿库治理支出较大, 抬高了基数); 债务付息 4308 万元, 增长 3.48%。此外, 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3611 万元, 上解上级支出 12041 万元, 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22 万元, 调出资金 5916 万元。

2024 年, 上级下达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补助资金 312104 万元, 其中税收返还 3918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 271866 万元 (含共同事权转移支付), 专项转移支付 36320 万元。

2024 年, 上级核定我县一般债务限额 212070 万元, 转贷我县新增一般债券 10700 万元, 再融资一般债券 2600 万元, 地方政府向国际组织借款收入 2527 万元。截至年底, 全县一般债务余额 197298 万元, 未超过上级核定限额, 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 全县政府性基金收入 11135 万元, 占预算的 57.61%, 较上年下降 38.69%, 主要是受土地使用权出让市场疲软等因素影响,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较上年下降较多。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7561 万元,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616 万元, 污水处理费收入 84 万元,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1874 万元。

2024 年, 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46597 万元, 较上年下降 3.41%, 主要支出项目完成情况: 城乡社区支出 6553 万元, 下

降 60.87%；其他支出 32024 万元（含专项债券支出），增长 31.95%；债务付息支出 7754 万元，增长 8.49%。此外，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8005 万元，置换债券支出（用于存量隐性债务置换）37000 万元，调出资金 1700 万元。

2024 年，上级下达我县政府性基金补助 3306 万元，其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补助 41 万元，城乡社区补助 150 万元，农林水补助 138 万元，其他补助 1677 万元，超长期特别国债转移支付收入 1300 万元。

2024 年，上级核定我县专项债务限额 307487 万元，转贷我县新增专项债券 343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14605 万元，置换债券 37000 万元。截至年底，全县专项债务余额 291838 万元，未超过上级核定限额，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111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346.88%，主要是县新农村扶贫移民开发有限公司上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较预算增加较多。上级下达我县国有资本经营补助资金共计 15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05 万元，主要为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此外，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11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59106 万元，占年度预算的 97.86%，较上年增长 13.5%，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基金收入 36818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289 万元。

2024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58752 万元，较上年增长 10.1%，其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9474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787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927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54383 万元。

上述收支数据是全县财政收支初步统计情况，与上级财政部门结算对账尚在进行，最终数据会有一些变化，待上级正式批复决算后，再按规定予以报告。

五、落实人大预算决议及财政主要工作

（一）努力提升保障能力。一是依法依规组织财政收入。密切关注各项减收因素对财税收入的影响，强化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税源监测分析，加强欠税清缴和零散税收征缴，进一步规范非税收入管理，持续加大国有资产管理和资源盘活力度，2024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实现 24322 万元，较年度预期目标增收 722 万元。二是综合施策争取上级支持。成立争取资金工作专班，密切关注中央和省、市存量政策和一揽子增量政策资金支持方向，研究吃透上级政策，建立按月通报、定期调度、信息共享等工作机制，积极主动向上对接，全年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 315563 万元，债务转贷资金 101732 万元（其中：新增债券 45000 万元，再融资债券 17205 万元，置换债券 37000 万元，外贷资金 2527 万元），有力地支

持了我县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三是精准精细盘活统筹资金。健全财政资金清理盘活长效机制，强化“四本”预算统筹衔接，规范单位收入资金管理，通过对结转结余资金、实有账户资金清理，盘活财政存量资金 2086 万元，有效弥补了各项民生和重点领域支出缺口。

（二）推动经济回升向好。一是落实各项退税减税降费政策，2024 年全县新增减税降费退税 1.42 亿元，有效增强市场主体活力。二是发挥专项债券对有效投资的拉动作用，积极申报用于项目建设的新增专项债券资金 2.96 亿元，支持循环经济园区双创产业园、数字经济产业园、周家山智能制造产业园和城市公共智慧新能源充电桩及配套设施等重点项目建设。三是优化应急转贷服务，全年发放应急转贷资金 5400 万元，全力保障企业资金链安全。不断扩大反担保范围和降低担保费率，助力市场主体降成本，政府性融资担保业务在保金额达 4.3 亿元，帮助破解中小企业、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四是筹措安排招商引资专项资金 187 万元，支持部门围绕产业链精准招商、有效招商，促成了一批量好质优的优质项目，为县域经济转型升级注入新的动能。五是积极落实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支持政策，授予中小企业政府采购合同金额 1.2 亿元，占本县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金额比例达 91.04%。

（三）持续改善民生福祉。城乡居民医保补助提高到每人每年 670 元、养老保险最低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75 元、基本

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提高到每人每年 94 元。全年累计为 14971 名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发放保障金 9275 万元，为 8.77 万名 60 周岁以上城乡居民发放养老金 19261 万元。积极落实稳岗就业政策，争取就业补助资金 1795 万元。筹措资金 6207 万元支持学校建设，不断提升学校软硬件水平。安排资金 1978 万元落实中小学教师绩效增量政策，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大力支持粮食生产，落实高标准农田建设和耕地地力保护补助资金 3959 万元。三大粮食作物保险实施全覆盖，全年拨付政策性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440 万元。筹措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资金 16528 万元，其中：支持产业发展项目 80 个，金额 8945 万元，占比 68.26%。筹措资金 11462 万元，保障大气、水、土壤污染防治及生态保护修复等重点生态环保项目资金需求。2024 年，全县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住房保障等 13 类民生支出 29.4 亿元，占财政支出的比重 84.54%，公共服务供给更加优化，重点领域保障有力有效。

（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将“三保”作为财政预算安排的重点优先足额编列、不留缺口。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制定严肃财经纪律深化预算管理的 11 条措施，严控“三公”经费、会议费等一般性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 931 万元，统筹用于三保等重点领域支出。二是扎实推动债务风险防控。建立举债融资审批机制，规范举债融资行为，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开展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及时预警，防范风

险。用好中央一揽子增量政策，通过债务置换、统筹各类财政资金资源等方式，按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本息，有力有效压减存量债务规模，缓解到期债务压力。全年隐性债务化解任务、融资平台退出任务按时完成，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债务风险的底线。

（五）全面提升管理质效。一是深入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开展绩效管理突破年行动，健全重大财政支出事项事前绩效评估和绩效目标常态化审核机制，坚持部门项目支出和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全覆盖，扩大财政重点支出绩效评价范围，开展政府采购项目财政绩效评价，进一步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不断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二是大力实施非税收入电子化收缴改革。实现了政府非税收入网络化征收全覆盖，确保非税收入应收尽收，应缴尽缴。三是国资管理成效显著。严把国有资产处置关卡，办结资产处置事项 51 起，涉及资产账面价值 1365 万元。大力开展行政事业单位在建工程转固专项整治，完成转固项目数 107 个，账面价值 66347 万元。积极开展闲置低效资产盘活，无偿调拨盘活资产 14 起，充分提高国有资产使用效益。四是政府采购工作推陈出新。积极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行动”，电子卖场全年累计实施采购计划 293 项，签订合同 746 万元，节约资金 27 万元，交易额位居全市首位。在全市率先部署框架协议采购系统，首次采用全流程电子化方式实施采购取得成功。政府采购电子化管理作为县级财政管理改革创新

项目受到市财政局表彰奖励。

预算执行总体平稳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和管理还存在一些需要着力解决的问题，主要是：税源结构单一，缺乏稳定有效的支柱财源支撑；财政收支矛盾突出，财政可持续发展面临巨大风险挑战；政府债务风险不容忽视，化解债务占用较多财政资源，财政支出腾挪空间有限；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需强化，资金使用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对这些问题，我们将认真研究，通过加大培植财源、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完善预算管理制度、不断优化支出结构、深化财政改革等方式，切实加以解决。

2025 年财政预算安排情况

一、2025 年全县财政预算工作的总体思路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实施收官之年，也是“十五五”规划谋篇布局之年。随着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激发新的发展动能，一揽子增量政策持续发挥效能，以及出台实施力度更大的政策措施，全国、全省、全市和我县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大趋势将不断巩固提升，我县财源、税源基础将进一步筑牢夯实。但是，全县财政收支仍面临着较大压力和挑战。财政收入上，2024 年财政收入中非税等一次性收入因素较多，抬高了收入基数，后续挖潜空间有限，县域财源税源薄弱、结构单一，加之受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土地出让收入放缓等影响，财政收入稳定增

长难度很大。财政支出上，既要守牢“三保”底线，又要保持必要的支出强度，保障就业、养老、医疗、教育、乡村振兴和生态环保等刚性支出，还要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全县财政收支紧平衡特征更加明显。

2025 年全县预算安排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党委、政府工作要求，聚焦县委、县政府各项重点任务，稳中求进、以进促稳，持续深化拓展“三个年”活动，加力提效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深化财政体制改革，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强化重点领域保障，防范化解债务风险，提高资金使用绩效，严格财经纪律约束，为推动勉县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预算安排思路是，坚持统筹资源、有保有压，守牢底线、促进发展。一是保持收入稳定增长。实事求是、科学预测收入预算，与经济发展、税源费源和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相衔接。二是强化财政资源统筹。加强“四本预算”衔接，优化存量用好增量，增强资金资产资源统筹能力。三是集中财力办大事。深化零基预算改革，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完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机制，集中资金兜牢“三保”底线、化解债务风险、支持重点项目建设，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

二、2025 年预算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1.收入预算：239941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地方财政收入）26300 万元，较上年增长 8.13%。

（2）上级补助收入 212859 万元，其中返还性补助收入 3918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4415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4787 万元。

（3）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22 万元。

（4）调入资金 6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2.支出预算：239941 万元。

（1）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2294 万元，其中本级财力安排支出 167507 万元，专款支出 64787 万元。

（2）上解上级支出 7647 万元。

3.平衡情况：收入 239941 万元，支出 239941 万元，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1.收入预算：18064 万元。

（1）本级基金收入 17700 万元，较上年完成数增长 58.96%，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1374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60 万元，专项债券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600 万元。

（2）上级补助收入 104 万元。

(3) 调入资金 260 万元，主要为 108 国道车辆通行费返还收入等调入。

2.支出预算：18064 万元。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17960 万元，其中：征地和拆迁补偿成本支出 5000 万元，用于乡村振兴资金 1100 万元、市政运转支出 2117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7754 万元，政府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1989 万元；提前下达的政府性基金专款支出 104 万元。

3.平衡情况：收入 18064 万元，支出 18064 万元，当年基金收支无结余。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按照预算管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范围实现全覆盖，45 家正常经营的国有企业编报了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收入预算：190 万元。

(1) 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60 万元，其中：县水利投资有限公司上缴 10 万元，县新农村扶贫移民开发有限公司上缴 5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130 万元。

2.支出预算：190 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出资金 60 万元。

(2) 提前下达专款安排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30 万元。

3.平衡情况：收入 190 万元，支出 190 万元，当年无结余。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2025 年纳入我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的基金有 2 项，分别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其余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工伤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按规定均为省市统筹管理，县级应负担部分按规定列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预计 40699 万元，当年支出预计 40622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预计 7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预计 864 万元。

2.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当年收入预计 27598 万元，当年支出预计 22370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预计 5228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预计 59612 万元。

（五）实行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收支计划

按照收入管理有关规定，实行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主要为列收列支的教育收费，根据现行国家收费政策规定及单位测算申报情况，2025 年预计实现教育收费 1079 万元，按要求全部安排用于幼儿园、高中、职教学校、党校等业务运转支出。

（六）“三保”支出安排情况

按照“三保”清单保障项目和标准测算，安排三保支出 158141 万元，其中：保基本民生支出 40227 万元，保工资支出

110780 万元，保运转支出 7134 万元。具体为：

保基本民生支出：按照“三保”清单确定的保基本民生支出项目和标准，2025 年保基本民生支出除上级专款外，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39867 万元（含教育、社会保障、卫生健康、村级支出、污水处理费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360 万元（污水处理费）。

保工资支出：以 2024 年 11 月为编制基期，按照供养人员类别、基本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社保缴费标准及供养方式计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全年人员工资及社保缴费支出 110780 万元，其中：人员工资支出 72414 万元，社保缴费及住房公积金补贴支出 25032 万元，预计 2024 年调资补发及当年增人增资支出 4826 万元，丧葬抚恤金支出 1550 万元，乡镇工作补贴 3414 万元，中小学教师绩效工资增量 1545 万元，事业单位 2022 年绩效考核奖 1999 万元。

保运转支出：主要为县级各部门单位、各镇（街）基本运转支出。按照中省市关于压缩一般性支出的要求，2025 年县级各部门单位、镇（街）公用经费及运转类项目经费统一压减 20%（含政法部门）。按标准计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保运转支出 7134 万元，其中：县级部门单位基本运转支出 6008 万元，镇级公用及专项经费补助支出 1126 万元。

三、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及主要措施

（一）强化预算收支管理，保障财政稳健运行。围绕人代

会确定的预算收入目标，加强对重点行业、重点税源的监测分析，完善税收保障机制，堵塞税费征管漏洞，挖掘增收潜力。健全财政资金、国有资产和资源盘活利用长效机制，加大闲置低效资产资源盘活力度，提升国有资本运营收益，加快政府债权清理变现，拓展收入来源。紧盯上级重点政策和项目资金，切实把准政策资金支持方向，不断完善争资举措，力争上级政策和资金最大支持，缓解县级财政压力。坚决落实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要求，硬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压缩一切不必要开支，厉行节约、精打细算，勤俭办事业，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扎实兜牢“三保”底线。

（二）加快激发提振内需，促进经济稳定增长。聚焦发展现代化产业体系，强化政策支持和财力保障，全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各项重点任务落地见效。围绕优化营商环境，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各项助企纾困措施，服务市场主体，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统筹“两新”政策和提振消费专项行动资金，大力提振消费，扩大有效需求。抢抓“两重”政策机遇，加强政策对接、项目谋划，主动争取超长期国债、政府债券等资金，积极筹措重点项目前期费，加快预算下达和资金拨付，持续推进项目建设，尽快形成实物工作量。加强财金联动，灵活运用各种金融工具，撬动更多金融资本和民间投资流向重大项目。支持做强市场主体，大力培育“五上”企业，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增信作用，加强对企业的纾困支持，加

快拉动经济持续向好。

（三）兜牢兜实民生底线，努力增进群众福祉。坚持人民至上，加大民生领域投入，持续加强基础性、普惠性、兜底性民生建设。突出就业优先导向，实施好就业优先政策，促进重点群体就业创业。落实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确保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支持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提升，完善养老服务体系。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优化衔接资金投向，加大对重点群体、重点领域的支持力度，稳步推进“千万工程”，认真落实各项惠农惠民补贴政策，夯实粮食安全根基，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和乡村全面振兴，加快农村综合改革，带动群众致富增收。落实教育经费投入政策，完善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加快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办好人民满意教育。健全公共卫生服务体系，提升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支持“三馆一站”惠民工程免费开放，加快文旅体融合发展。

（四）全力防范化解风险，守牢安全发展底线。用足用好中央置换债券、补充政府性基金财力等化债政策，推进一揽子债务化解方案落地见效，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规范融资行为，坚决遏制新增政府隐性债务。完善全口径债务监测监管体系，着力构建风险预警防控长效机制。加快推进融资平台公司退出，指导督促县属国有企业减数量、压层级、优结构，分类推动改革转型。筑牢兜实“三保”底线，始终坚持“三保”支出优

先顺序，优先使用稳定可靠的经常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编足编够“三保”预算，动态监测“三保”支出、库款保障水平等关键指标，及时采取针对性措施，确保“三保”不出问题。

（五）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助力财政提质增效。全面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打破预算安排和资金分配“基数”，按照“先定事后定钱”的原则，结合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和财力可能，以零为起点编制预算，取消非刚性、非必要的基本业务费和专项业务费，将有限资金用在全县发展的急需处。深化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和方法深度融入预算管理，加强预算与绩效一体化建设。前移事前评估及目标审核时间关口，将绩效结果作为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提高绩效目标设定质量，增强绩效目标对预算的引导约束。运用好预算执行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双监控”机制，拓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领域，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切实发挥绩效管理降本增效作用。加强国有资产管理，研究制定国有资产配置管理办法、处置管理办法及罚没财物管理办法，分类建立资产配置、房产出租等管理台账，推进资产条码化管理，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和处置流程，建立健全公物仓调剂共享机制，充分挖掘存量资产价值，通过优化在用、调剂划拨、共享共用、出租、出售、报废回收残值等方式盘活闲置资产，提高资产综合效能。完善财会、审计、纪检等各类领域监督贯通协调，健全信息共享、成果共用、线索移送等机制。聚焦财政、财务、会计领域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

组织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将监督成果作为预算安排、资金管理和完善政策的重要依据，进一步严肃财经纪律，提升监督质效。

各位代表，做好 2025 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县人大各项决议，自觉接受县人大监督，紧紧围绕年度目标任务，凝心聚力、担当作为，奋勇争先，为推动勉县高质量发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勉县实践取得新气象新成效做出新的贡献！

财政专业名词解释

一般公共预算:是指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指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指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是指对社会保险缴款、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和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社会保险的收支预算。

部门预算:是指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的需要,由预算单位编制,逐级上报,经各级政府财政部门汇总审核后提交立法机关依法批准的涵盖部门各项收支的综合财政计划。主要包括部门收入、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等内容。

基本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项目支出:是指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的预算支出以外,财政预算专款安排的支出。

财力:是指按现行法规和财政体制规定列为地方预算的、由地方财政支配使用的预算资金。由地方一般预算收入、上级财力性转移支付补助、上级提前告知的专项转移支付补助及其他统筹资金组成。地方可安排财力,指地方政府可自主支配财力,不包括上级提前告知的专项转移支付补助。

零基预算:编制预算时,不按以前财政年度的预算项目和预算支出数为依据,而是以预算财政年度的收入规模、年初可用财力为基础,逐项审议各预算支出项目是否必要,各项开支标准是否合理,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预算的一种方法。即打破基数,从零算起。

政府性债务:包括政府直接负有偿还责任的债务(一类债务),以及债务人出现债务偿还困难时政府需履行担保责任的债务(二类债务),和政府可能承担一定救助责任的债务(三类债

务)。

“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预算绩效管理: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是一种以支出结果为导向的预算管理模式。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有利于提升预算管理水平、增强单位支出责任、提高公共服务质量、优化公共资源配置、节约公共支出成本。它强化政府预算为民服务的理念,强调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要求在预算编制、执行、监督的全过程中更加关注预算资金的产出和结果,要求政府部门不断改进服务水平和质量,花尽量少的资金、办尽量多的实事,向社会公众提供更多、更好的公共产品和公共服务,使政府行为更加务实、高效。